深圳市易尚展示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代码:002751 证券简称:易尚展示 公告编号:2020-061

2020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半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易尚展示	股票代码	002751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王震强	刘康康	
办公地址	深圳市宝安区新安街道海旺社区中心区甲岸南路易尚科技创意大厦二十三层	深圳市宝安区新安街道海旺社区中心区甲岸南路易尚科技创意大厦二十三层	
电话	0755-23280085	0755-23280085	
电子信箱	wangzq@es-display.com	liukk@es-display.com	

2、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403,205,662.89	467,828,475.75	-13.8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9,408,232.61	24,499,107.09	-20.7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1,092,509.87	13,671,072.49	-18.8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38,996,523.98	151,325,605.56	-8.15%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260	0.1597	-21.1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256	0.1585	-20.7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38%	2.39%	-1.01%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3,762,592,101.98	3,683,527,852.92	2.1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408,918,634.15	1,396,893,732.19	0.86%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7,430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刘梦龙	境内自然人	26.85%	41,500,876	32,284,407	质押	39,469,800
向开兵	境内自然人	5.80%	8,969,000		质押	8,353,991
王玉政	境内自然人	4.30%	6,650,029		质押	6,650,000
房莉	境内自然人	2.93%	4,530,000			
林庆得	境内自然人	2.00%	3,092,000			
华富基金-民生银行-天津信托-天津信托-优选定增6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其他	0.69%	1,072,870			
兴业国际信托有限公司-兴业信托-易尚展示1号员工持股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其他	0.47%	731,000			
深圳市前海建泓时代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建泓时代智汇1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45%	700,000			
杨二喜	境内自然人	0.41%	632,500			
上海浅湖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浅湖达尔文2号基金	其他	0.29%	451,2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未知其他股东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无。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是否在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2020年初,突发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并迅速在全球范围蔓延,导致阶段性停工停产,各种商务活动放缓或停滞,给整个经济社会带来巨大的影响,公司所涉展览展示行业也不可避免的受到巨大影响。报告期内,公司一手抓疫情防控,一手抓生产经营恢复与发展,积极拓展三维数字化(3D)、增强现实(AR)、虚拟现实(VR)、全息显示、人工智能(AI)等虚拟展示业务市场,充分发挥院士工作站、博士后工作站、工程实验室、工程技术研究中心的研发优势,加强内部经营管理,努力克服新冠疫情、国内经济调整和国际贸易环境变化的影响,实现营业收入403,205,662.89元,较上年同期下降13.81%,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9,408,232.61元,较上年同期下降20.78%。虚拟展示业务实现收入76,706,476.83元,同比增长86.32%。

1、终端展示业务

在终端展示领域,受新冠疫情的影响,国内展览展示行业出现阶段性停转,消费电子、汽车、奢侈品等主要消费品市场需求大幅下滑,出口停滞。报告期内,公司坚持“创意为先、品质为重、客户为本”的策略,积极采取应对措施,一手抓疫情防控,一手抓生产经营恢复,继续服务好华为、茅台等优质客户的同时,积极开拓新客户,保持终端展示业务稳定的发展。在报告期内,终端展示业务实现收入122,680,603.04元,同比下降30.66%。

2、循环会展业务报告期内,受新冠疫情的影响,会展行业阶段性停转,至2020年5月中旬才逐步开始恢复,公司会展业务受到较大影响。报告期内循环会展业务实现收入14,593,318.07元,同比下降62.90%。

3、虚拟展示业务

在虚拟展示领域,随着5G与互联网的发展,三维数字化(3D)、增强现实(AR)、虚拟现实(VR)、全息显示、人工智能(AI)等新兴产业快速发展。报告期内,公司继续发挥院士工作站、博士后工作站、工程实验室、工程技术研究中心的研发优势,加快产品创新,加大市场推展力度,实现收入76,706,476.83元,同比增长86.32%。

4、贸易服务

2018年以来,国际贸易形势持续恶化,而国内5G和物联网建设迅速,对芯片等电子产品需求旺盛,为探索和培育新的利润增长点,公司积极布局5G +3D业务,努力将3D|AR|VR技术在通信电子、物联网行业中应用落地,配套开展相关芯片等电子产品销售业务,逐步从贸易走向产品研发。报告期内,贸易服务实现收入126,254,861.16元。

5、其他业务

报告期内,其他业务收入主要来自惠州创意终端展示产品生产基地、易尚三维产业园、易尚创意科技大厦三处部分房产租赁和易尚创意科技大厦部分房产销售。报告期内,其他业务收入62,970,403.79元。

2、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与上一会计期间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
财政部于2017年7月新修订下发的《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财会[2017]22号)(以下简称“新收入准则”),要求境内上市公司自2020年1月1日起实行新收入准则。	2020年1月17日第四届董事会2020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	本公司自2020年1月1日起实行新收入准则。

根据新收入准则中的衔接规定,公司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首次执行新收入准则产生的累积影响数调整2020年年初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执行新收入准则对2020年1月1日资产负债表项目的影响请参阅第十一节、五、44(3)。

(2)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与上一会计期间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

证券代码:002751 证券简称:易尚展示 公告编号:2020-063

深圳市易尚展示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2020年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会议召开情况

深圳市易尚展示股份有限公司(本文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2020年第六次会议于2020年8月24日上午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于2020年8月14日以电子邮件、电话、专人递送等方式送达全体董事。本次会议应参加董事3名,实际参加董事3名。本会议由董事会主席许志斌先生主持,董事会秘书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本次会议以记名投票方式表决通过了以下议案:

1、审议通过《关于〈2020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

经审核,董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的公司2020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表决情况: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0票;

表决结果:通过。

本次案尚需提交公司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2020年半年度报告摘要》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2020年半年度报告全文》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2、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0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2020年半年度公司严格按照《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要求对募集资金进行使用和管理,不存在超越权限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况,募集资金的使用均合法、合规。该报告真实、客观的反映了公司2020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同意通过该报告。

表决情况: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0票;

表决结果:通过。

《2020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3、审议通过《关于终止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本次终止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有利于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率,降低财务成本,不会对公司正常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同时能更好地满足公司业务持续稳健发展的资金需求,可以为公司持续发展提供助力,符合公司和股东的利益。因此,同意终止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表决情况: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0票;

表决结果: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关于终止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4、审议通过《关于未来三年(2020-2022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0票;

表决结果: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关于未来三年(2020-2022年)股东回报规划的公告》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三、备查文件

1、公司第四届董事会2020年第五次会议决议;

2、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深圳市易尚展示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0年8月24日

证券代码:002751 证券简称:易尚展示 公告编号:2020-068

深圳市易尚展示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易尚展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2020年第六次会议决定召开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具体事项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公司第四届董事会2020年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4、会议召开的日期和时间:

现场会议时间:2020年9月17日下午14:30;

网络投票时间:2020年9月17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0年9月17日上午9:15—9:25,9:30至11:30,下午13:00至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0年9月17日上午9:15—下午15:00 期间的任意时间。

5、会议的召开方式:

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会议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公司股东投票表决时,只能选择现场投票(现场投票可以委托代理人代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其中,网络投票包含证券交易系统和互联网系统两种投票方式,同一股份只能选择其中一种方式。

6、股权登记日:2020年9月11日。

7、会议出席对象:

(1)截止2020年9月11日下午15:00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参加表决。不能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并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8、会议地点:深圳市宝安区甲岸南路22号易尚创意科技大厦23楼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审议关于终止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2、审议关于未来三年(2020-2022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3、审议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2020年第六次会议审议,详见公司指定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公告。上述议案将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单独计票,并及时公开披露。中小投资者是指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下股份的股东(不包含5%;不包含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三、提案编码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终止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
2.00	关于未来三年(2020-2022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
3.00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四、会议登记方法

公司股东或股东代理人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登记方法如下:

1、登记方式

拟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应持以下文件办理登记:

(1)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凭本人的有效身份证件、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凭本人的有效身份证件、自然人股东(即委托人)出具的授权委托书和自然人股东的有效身份证件、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

(2)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凭本人的有效身份证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或授权委托书)、法人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法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凭本人的有效身份证件、法人股东出具的授权委托书、法人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股东为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QFII)的,拟出席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在办理登记手续时,除须提交上述材料外,还须提交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

(3)股东可以信函(信封上须注明“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字样)或传真方式登记,其中,以传真方式进行登记的股东,务必在出席现场会议时携带上述材料原件并提交给本公司。信函或传真须在2020年9月15日16:00之前以专人递送、邮寄、快递或传真方式送达本公司证券部,恕不接受电话登记。

2、会议登记时间

2020年9月15日上午9:00至11:30,下午13:30至16:00(信函以收到时间为准,但不得迟于2020年9月15日16:00送达)。

3、会议登记地点

深圳市宝安区甲岸南路22号易尚创意科技大厦23楼深圳市易尚展示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

4、授权委托书由委托人(或委托人的法定代表人)授权他人签署的,委托人(或委托人的法定代表人)授权他人签署的授权书或者其他授权文件应当经过公证,并与上述办理登记手续所需的文件一并提交给本公司。

五、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详见附件一。

六、其他事项

1、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深圳市宝安区甲岸南路22号易尚创意科技大厦23楼深圳市易尚展示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

邮政编码:518000

联系人:王震强、刘康康

联系电话:0755-23280301

传真号码:0755-83830798

2、本次会议会期半天,与会股东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3、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请于会前半小时携带相关证件原件,到会场办理登记手续。

4、网络投票期间,如网络投票系统遇突发重大事件的影响,则本次股东大会的进程按当日通知进行。

深圳市易尚展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8月24日

附件1:

深圳市易尚展示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普通股的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

投票代码:362751,投票简称:易尚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

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累积投票提案。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的投票程序

1、投票时间:本次股东大会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0年9月17日上午9:15—9:25,9:30至11:30,下午13:00至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的投票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0年9月17日9:15-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2:

深圳市易尚展示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 先生/女士(以下简称“受托人”)代理本人(或本单位)出席深圳市易尚展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 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受托人有权依照本授权委托书的指示对该次股东大会审议的各项议案进行投票表决,并代为签署该次股东大会需要签署的相关文件。本授权委托书的有效期限为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该次股东大会会议结束之日止。本人(或本单位)对该次股东大会会议审议的各项议案的表决意见如下: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表决意见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终止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2.00	关于未来三年(2020-2022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3.00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说明:1、委托人对受托人的指示,以在“同意”、“反对”、“弃权”下面的方框中打“√”为准,对同一审议事项不得有两项或两项以上的指示。如果委托人对某一审议事项的表决意见未作具体指示或者对同一审议事项有两项或两项以上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照自己的意思决定对该事项进行投票表决。

2、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QFII)参加股东大会投票时,如果需要根据委托人(或实际持有人)的委托对同一审议事项表达不同意见的,应进行分拆投票,并应在“同意”、“反对”、“弃权”下面的方框中如实填写所投票数。

委托人名称或姓名(签名,盖章):

(如委托人是法人股东,必须由法定代表人签字并加盖委托人公章)

委托人身份证件号码或营业执照注册号:

委托人证券账户:

委托人持股数量: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件号码:

签署日期:年月日

附件3:

深圳市易尚展示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参会回执

致:深圳市易尚展示股份有限公司

本人(本公司)拟亲自/委托代理人出席深圳市易尚展示股份有限公司于2020年9月17日下午14:30举行的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股东姓名或名称(签字或盖章):

身份证号码或营业执照号码:

持股数:

股东账号:

联系电话:

签署日期: 年 月 日

1、请拟参加现场股东大会的股东于2020年9月15日16:00之前将本人身份证复印件(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委托他人出席的须填写《授权委托书》及提供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及参会回执通过专人递送、邮寄、快递或传真方式送达本公司证券部,恕不接受电话登记。

2、参会回执剪报、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

证券代码:002751 证券简称:易尚展示 公告编号:2020-065

深圳市易尚展示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终止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易尚展示股份有限公司(本文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2020年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2017年9月18日《关于核准深圳市易尚展示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7]1706号)核准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于2018年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A股股票11,755,613股,每股面值1元,每股发行价人民币37.70元。此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总额443,186,610.10元,扣除发行费用14,396,226.43元,募集资金净额428,790,383.67元,上述募集资金于2018年3月8日全部到位,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18年3月9日出具了大华验字[2018]000129号《募集资金验资报告》。

二、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情况

1、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公司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深圳市易尚展示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本文简称“管理制度”)。根据《管理制度》,并结合公司经营需要,公司于2018年4月8日与民生证券及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横岗支行、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建安支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深圳滨海支行、深圳南山宝生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龙华支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并开设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截至2020年8月24日止,募集资金专项账户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银行名称	账号	初始存放金额(注)	截止日余额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73010122001508408	250,046,711.88	330,796.19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横岗支行	4000025129201536491	50,000,000.00	21,699.27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建安支行	10884000000154865	42,000,000.00	25,066.67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深圳滨海支行	79190078801900000150	40,000,000.00	799,652.30
深圳南山宝生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龙华支行	680210020000012388	46,790,383.67	592,713.85
合计		428,837,095.55	1,769,928.28

注:初始存放金额与募集资金净额差异为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募集资金利息收46,711.88元。

截止2020年8月24日,募集资金项目累计投入307,668,960.07元,募集资金余额121,121,423.60元。其中,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122,300,000.00元,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收益1,853,808.21元,扣除手续费后利息收益1,094,696.47元。

2、募集资金投资计划

根据公司2016年7月21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2016年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2016年8月24日召开的201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以及2018年4月8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2018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调整2016年度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际募集资金投入金额的议案》,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拟投入募集资金
1	3D创意教育产业项目	25,000.00
2	3D数字博物馆产业项目	12,879.04
3	3D技术研发中心项目	5,000.00
合计	——	42,879.04

3、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公司2018年4月8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将募集资金16,869.00万元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8年4月9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25)。

4、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2018年4月19日、2018年5月18日公司分别召开第三届董事会2018年第三次会议、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非公开发行股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2.5亿元进行现金管理。截至本公告日,公司购买的理财产品均已到期,本金及收益均已收回。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8年4月20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38)。

5、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2018年4月8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2018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16年度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际募集资金投入金额的议案》,同意公司根据实际情况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际投入金额进行调整。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8年4月9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调整2016年度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际募集资金投入金额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23)。

2020年4月27,公司第四届董事会2020年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进度的议案》,同意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3D创意教育产业项目”和“3D数字博物馆产业项目”达到可使用状态日期调进行调整。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4月28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进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28)。

6、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018年10月29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2018年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1.4亿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公司已累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1.275亿元。上述资金已到期并已全部归还至公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2019年10月23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2019年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1.23亿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截至2020年8月24日,累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1.223亿元。

7、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2020年8月24日止,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项目	募集资金总额	已投入募集资金
1	3D创意教育产业项目	25,000.00	14,282.13
2	3D数字博物馆产业项目	12,879.04	11,467.21
3	3D技术研发中心项目	5,000.00	5,017.56
合计	——	42,879.04	30,766.90

三、拟终止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1、拟终止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本次拟终止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为“3D创意教育产业项目”。截至2020年8月24日,该项目实施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项目	拟投入募集资金	已实际投入募集资金	募集资金余额
1	3D创意教育产业项目	25,000.00	14,282.13	10,717.87

2、终止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原因

3D创意教育产业项目原计划以3D教育为核心,建设从研发到一体化综合服务的3D教育运营平台,向学校提供3D教育实验室综合解决方案服务,同时搭建3D数据网络云平台,向包括学校在内的客户提供云端打印、创意素材下载、网络课程、移动终端APP、个人云端存储以及基于云平台的其他线上服务。本项目是基于当时的市场前景和战略发展计划制订的,近年来受国家、省、市教育行业相关政策和市场需求的变化,以及新冠疫情的持续影响等,该项目的实施进程相对缓慢,投资进度未达预期,募集资金使用效率较低。为了保障投资的稳健性及投入产出的效果,提升资金的使用效率,控制企业经营风险,综合考虑疫情影响、政策环境、市场需求和公司实际等因素,经公司审慎研究,决定终止3D创意教育产业项目。

3、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终止后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根据公司发展战略,结合市场环境的实际情况,为了充分发挥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为公司和股东创造更大的效益,公司拟将3D创意教育产业项目剩余募集资金人民币10,717.87万元及银行理财收入和扣除手续费后利息收益等的净额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相关生产经营活动,并授权公司管理层办理本次募集专项账户余额划转及账户注销等相关事宜。

4、本次终止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终止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是公司根据客观实际情况发展变化审慎做出的,公司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有利于提高公司资金的使用效率,降低财务成本,不会对公司正常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同时能更好地满足公司业务持续稳健发展的资金需求,可以为公司持续发展提供助力,符合公司和股东的利益。

5、其他事项

公司终止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将剩余相关募集资金用于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结余募集资金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符合相关规定的说明

公司终止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将剩余相关募集资金用于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事项,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19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的相关规定:

1、募集资金已到账超过1年。本次募集资金已于2018年3月到账,超过一年,符合相关条件。

2、不影响其他募集资金项目的实施。公司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资金投资各项目有明确的募集资金投资金额。故本次终止部分募投项目并将结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不影响其他募集资金项目的正常推进和实施。

3、按照募集资金用途变更的要求履行审批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已按照募集资金用途变更的要求履行董事会、监事会审批程序,独立董事已发表明确同意意见,本次终止的部分募投项目结余募集资金将于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相关议案后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且公司已履行必要的信息披露义务。

4、公司最近12个月内未进行风险投资、未为控股子公司之外的对象提供财务资助。

5、公司承诺本次使用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后12个月内不进行风险投资、不为控股子公司以外的对象提供财务资助。

五、独立董事意见

经核查,我们认为:公司终止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将剩余相关募集资金用于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是公司根据客观实际情况发展变化审慎做出的决定,公司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有利于提高公司资金的使用效率,降低财务成本。本次终止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将剩余相关募集资金用于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履行了必要的程序,符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审议程序合法、有效,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合法利益的情况。因此,我们同意本次终止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将剩余相关募集资金用于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事项,并同意将该事项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六、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终止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将剩余相关募集资金用于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有利于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率,降低财务成本,不会对公司正常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同时能更好地满足公司业务持续稳健发展的资金需求,可以为公司持续发展提供助力,符合公司和股东的利益。因此,同意终止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将剩余相关募集资金用于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

七、保荐机构意见

经核查本次非公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建设情况和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相关文件,查看公司公告、董事会决议、监事会决议、独立董事意见及上市公司出具的相关文件,本保荐机构认为:公司本次终止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事项已经第四届董事会2020年第六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2020年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且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履行了必要的审批和决策程序,尚需股东大会审议,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此次终止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是公司根据客观实际情况发展变化做出的审慎决定,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符合全体股东利益。发行人独立董事、监事会对该项事项均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该事项尚需股东大会审议。此次终止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事项的决策程序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文件的规定。

综上所述,本保荐机构同意终止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事项。

八、备查文件

1、公司第四届董事会2020年第六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四届监事会2020年第五次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2020年第六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4、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深圳市易尚展示股份有限公司终止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用于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之核查意见;

5、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深圳市易尚展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8月24日

证券代码:002751 证券简称:易尚展示 公告编号:2020-064

深圳市易尚展示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2020年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会议召开情况

深圳市易尚展示股份有限公司(本文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2020年第五次会议于2020年8月24日上午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于2020年8月14日以电子邮件、电话、专人递送等方式送达全体监事。本次会议应参加监事3名,实际参加监事3名。本会议由监事会主席许志斌先生主持,董事会秘书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审议情